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华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3年12月19日至2024年1月9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64.944元/股）的情形，触发“华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华友转债”的转股价格。
- 本次向下修正“华友转债”转股价格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号）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友钴业”）于2022年2月24日公开发行了76,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00元，发行面值总额76亿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转股期限为2022年9月2日至2028年2月23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7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7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3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友转债”，债券代码113641。

根据《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

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华友转债”自2022年9月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华友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10.26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81.18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二) 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审议程序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3年12月19日起算,在2023年12月19日至2024年1月9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64.944元/股),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充分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4年1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华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提议向下修正“华友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



华友钴业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华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本次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调整前“华友转债”的转股价格（81.18元/股），则本次“华友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